

证券代码：300497

证券简称：富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2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于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下午14:30点在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鱼丽工业区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包建华先生主持。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8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90 人，代表股份 118,379,12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977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09,026,3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24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85 人，代表股份 9,352,82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36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85人，代表股份9,352,8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85人，代表股份9,352,8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63%。

3、公司董事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7,405,0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72%；反对 499,3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218%；弃权 47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01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78,7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5852%；反对 499,3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394%；弃权 474,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755%。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如下：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117,385,1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603%；反对496,4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94%；弃权49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0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58,8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724%；反对496,4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84%；弃权49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192%。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情况：同意117,384,3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597%；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95%；弃权4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09%。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58,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638%；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94%；弃权4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67%。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117,382,6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582%；反对498,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12%；弃权49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0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56,3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457%；反对498,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308%；弃权49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35%。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情况：同意117,387,3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622%；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95%；弃权49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61,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959%；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94%；弃权49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47%。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5、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117,384,3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597%；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95%；弃权4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09%。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58,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638%；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94%；弃权4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67%。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6、限售期

表决情况：同意117,384,3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597%；反对499,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20%；弃权49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58,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638%；反对499,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415%；弃权49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47%。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117,444,3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03%；反对43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88%；弃权4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09%。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418,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054%；反对43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679%；弃权4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67%。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8、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117,385,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608%；反对492,8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64%；弃权50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2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59,4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788%；反对492,8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699%；弃权50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513%。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9、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117,44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01%；反对435,4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79%；弃权49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2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417,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022%；反对435,4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561%；弃权49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417%。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117,431,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997%；反对43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88%；弃权51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1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405,4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8706%；反对43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4.6679%；弃权51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614%。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337,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197%；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95%；弃权54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10,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581%；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94%；弃权54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325%。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337,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197%；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95%；弃权54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10,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581%；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94%；弃权54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325%。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337,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197%；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95%；弃权54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10,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581%；反对49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94%；弃权54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325%。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396,2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697%；反对43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65%；弃权548,9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3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69,9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4911%；反对43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92%；弃权548,9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697%。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257,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521%；反对575,0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8%；弃权54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2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230,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0028%；反对575,0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87%；弃权54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485%。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349,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01%；反对48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16%；弃权54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8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23,0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9894%；反对48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102%；弃权54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004%。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400,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729%；反对43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88%；弃权

54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8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373,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5317%；反对436,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679%；弃权54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004%。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律师见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